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炯璞. 芭拉拉非
電話：03-8462860 #554
電子信箱：abu092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1743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一、附件二、附件三 (376550000A_1100174393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00174393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00174393_ATTACH3.odt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東華大學110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「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計畫-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」招生暨報名簡章，請轉知邀請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東華大學110年8月30日東民傳字第110001554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招生資訊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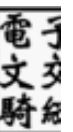
(一)簡章暨報名表詳如附件，採通訊報名。簡章自即日起開放免費下載。

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3日止(上午8時至下午5時)。

(三)招生目標：

1、培育原住民族語言(以下簡稱族語)師資，振興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，落實推動原住民族教育。

2、強化族語師資教學專業知能及教學能力，有效提升族



110/08/31



語教學成效。

(四)招生對象：族語教學專職教師、族語教學支援教師、對族語教學有強烈濃厚興趣之人員。

(五)餘詳閱簡章。

三、相關課程資訊可電洽承辦人員：邱璿諭計畫助理，

610698013@gms.ndh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